

公司代码：600848、900928

公司简称：上海临港、临港 B 股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袁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睿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1. 本报告期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现已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各项议案。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监管部门核准，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其他

鉴于 2015 年三季度公司完成了《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及主营业务同步发生重大改变，为保持财务数据的完整性和可持续性，本报告中所载 2015 年 1-6 月同期比较值均基于备考口径得出。原上市公司上年同期数则取自变更前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6 月数据。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上海临港/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48、900928）
自仪股份	指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自仪	指	上海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自仪股份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临港集团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临港资管的控股股东
临港资管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的控股股东
临港投资	指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前次重组/前次借壳上市	指	2015 年 7 月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1841 号）批准公司与临港集团资产重组的行为
拟注入资产/标的资产	指	本次交易全部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包括浦江公司持有的浦星公司 100%股权、双创公司 85%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上海临港向浦江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浦星公司 100%及双创公司 85%股权
募集配套资金	指	上海临港向莘庄工业区、诚鼎新扬子、东久投资、盛睿投资、普洛斯、赛领博达、上海并购基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拟注入资产交易价格（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的 100%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上海临港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
浦江公司	指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浦星公司	指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浦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双创公司	指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创新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漕总公司	指	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电气集团	指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标的公司	指	浦星公司、双创公司
松高科	指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松高新	指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松江公司	指	原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新兴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康桥公司	指	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桥公司	指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临松高科	指	上海临港松江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自贸联发	指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华万公司	指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新桥资管	指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九亭资管	指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浦东康桥	指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康桥资管	指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东久投资	指	东久（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久垄投资	指	上海久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福神州	指	中福神州实业有限公司
恒邑投资	指	上海恒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藏天鸿	指	西藏天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德普置地	指	上海德普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恒达投资	指	上海恒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明方复兴	指	上海明方复兴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公司
明达普瑞	指	北京明达普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莘庄工业区	指	上海市莘庄工业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诚鼎新扬子	指	上海诚鼎新扬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睿投资	指	上海盛睿投资有限公司
普洛斯	指	普洛斯投资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赛领博达	指	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并购基金	指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本公司与浦江公司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即《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商委	指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并购重组委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B 股	指	人民币特种股股票
股票	指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即 A 股（除非文中有特殊说明）
元、千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临港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LINGA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L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国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雯	周佳誉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 座37楼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 座37楼
电话	021-64855827	021-64855827
传真	021-64852187	021-64852187
电子信箱	ir@shlingang.com	ir@shlingang.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668号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1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座3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http://www.lingangholding.com
电子信箱	ir@shlingang.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6号）。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座37楼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临港	600848	自仪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港B股	900928	自仪B股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6年6月29日
注册登记地点	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668号3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100001322046892
税务登记号码	913100001322046892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1322046892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6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原上市公司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92,480,582.69	327,716,517.33	508,207,332.78	-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25,791.95	46,598,976.44	3,054,772.77	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935,103.72	46,394,010.44	-21,111,049.06	3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7,361.04	-548,617,395.39	-82,525,987.26	85.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原上市公司上年度末数据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85,454,562.22	3,113,775,333.39	不适用	2.30
总资产	7,224,791,247.78	6,980,039,466.70	不适用	3.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原上市公司上年同期数据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238	0.0077	-42.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238	0.0077	-42.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1	0.1232	-0.0559	-4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2.35	2.24	减少0.3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2.34	-15.47	减少0.4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2.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40%，主要系本期公司战略性业务结构调整后营业毛利增长所致。

2015 年原自仪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9-10 月完成股份登记，故该等新增股份不在 2015 年同期每股收益的权重计算中，受此影响，2016 年当期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42.2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47.05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40,02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73,408.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0.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9,222.72
所得税影响额	-1,139,970.32
合计	3,090,688.2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国内经济内生动力不足、产业结构深度调整和税收政策变更等诸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坚持秉承“产业发展的推动者、城市更新的建设者、园区转型的引领者”的战略定位，有效调整园区开发节奏，积极应对园区开发经营中的新情况，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稳健运行。同时努力探索公司业务战略转型，坚持在现有业务格局的基础之上，加快向以园区产业地产为主，兼具运营服务、产业投资的“一业为主、相关多元”的业务发展构架转变，开拓战略合作资源，增加园区运营服务收入占比，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7,224,791,247.78元，较年初增长3.5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185,454,562.22元，较年初增长2.30%；股东权益合计3,744,277,122.02元，较年初增长6.53%。公司利润总额73,126,954.09元，较上年同期（备考口径）增长16.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025,791.95元，较上年同期（备考口径）增长37.40%。

（一）主要经营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创新招商模式，全面提升招商能级，努力拓展服务招商、功能招商、投资招商、以商引商、产业链聚商等多渠道并举的综合招商模式，实施更具市场化和吸引力的招商激励政策。截至6月底，公司共实现园区地产签约销售面积3.15万平方米，签约销售金额4.06亿元。

公司始终坚持园区优势产业的培育与集聚，围绕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关注企业价值链，打造优势产业链，延伸科技创新链，全面促进下属各园区产业集聚和融合发展。截至6月底，公司实现园区地产签约出租面积21.54万平方米，实现租赁收入3,695.11万元。

公司持续推进“品质工程”战略，全面加强成本管控，按年度计划有序推进各建设项目。报告期内，在建项目康桥园区二期-2已有2栋单体结构封顶，其余单体正进行主体结构施工；新开工项目南部新兴产业综合体已完成桩基工程施工；南桥园区二期已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预计在下半年开工建设。

公司在现有业务格局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合作资源，继续加快向以园区产业地产为主，结合运营服务、产业投资等领域的业务构架转变。报告期内，实现了园区综合服务收入6,064.52万元。

（二）重点工作开展

1. 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专项工作。公司积极推进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方案论证、审计评估以及募集配套资金等工作，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各项议案，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并在停牌期间及时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8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各

项议案。

8月22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各项议案。

2. 促进产业集聚，形成区域特色

报告期内，公司各园区继续发挥优势，在产业培育和科技创新方面呈现集群融合态势，形成区域产业特色。其中，松江园区积极拓展3D打印产业，园区内现集聚了20多家3D企业。同时，松江园区在生命健康领域继续拓展，导入20余家高质量有影响力的优质企业，打造互联网医疗生态圈，已形成良好的聚集效应。此外，松江园区不断瞄准风口行业，布局VR/AR和智能制造/机器人两大新兴产业，不断导入相关领域的先进企业。

南桥园区以打造“东方美谷”为契机，大力发展大健康大医疗产业，并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签订了项目合作意向书，拟打造“中欧众创平台”；康桥园区则在上半年与英保能源签署了项目合作协议，节能环保产业集群初步形成。

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大力推动高端机械保税维修业务，上半年实现了曼恩保税维修车间项目的顺利落地，保税维修业务进入常态化运作。此外，园区持续推进“跨境电商——洋山模式”的产业研究和探索实践，截至6月，园区跨境电商业务量达到每日5万单。

3. 搭建资源平台，健全配套服务

报告期内，上海临港着力搭建园区公共服务平台，引入社会资源，建立健全各类园区配套服务。松江园区正式推出了松江科技城旗下的高端服务品牌“临港松江tech+”，覆盖了松江科技城区域内的社区商业、创新创业服务和“大招商”合作物业楼盘。此外，松江园区通过“吴黎英工作室”品牌服务平台，为园区重点企业提供各类优质服务。

南桥园区重点围绕“三个转型升级”的发展主线，打造新三板平台、建设园区金融平台、创新园区服务集成平台，制定了以科技服务为主打的十三大服务模块、三十七项服务项目的服务体系清单。园区与光华基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促进科技企业落地及科技成果转化。

康桥园区综合配套服务进一步加强，星巴克、7-11便利店等知名连锁店、特色餐饮成功入驻并火爆营业，快速聚焦了园区周边人气。同时，上海临港积极推进康桥智慧园区的建设，与益邦智能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智慧产业大厦成功启用，促进了园区建设服务实现智慧发展、协调管理、敏捷服务、多维感知的建设目标，标志着上海临港所辖园区产城融合水平进一步提高。

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在报告期内获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保税区域——“上海市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的正式挂牌，为跨境电商业务再添动力，洋山模式率先在进口生鲜水果等商品领域获得实质性突破，成功吸引京东全球购等项目入区运作。同时，借助上海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技创新中心的有利时机，园区举办了两场项目路演，筛选国外日本、韩国、以色列等国先进技术，并连接国内科研机构和公司，达成了诸多合作意向。

4. 提升内控管理，完善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方案》，成立了内控建设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并正式启动该项工作，同时聘请第三方机构为公司内控

建设提供专业支持。公司在全面梳理业务流程、职责分工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框架,对公司法人治理、控制环境、人力资源、财务、投融资担保、经营管理、内审等方面的管理制度进行修改和完善,已完成《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的修订工作。

下半年,上海临港将立足现有基础,提前谋划,积极应对,通过启动传统园区开发、服务体系打造、产业投资发展的“三轮驱动”,探索“一业为主、相关多元”的业务结构,做好业务转型与升级,克服宏观经济形势的不确定性,提升综合效益。上海临港还将积极引导对优势产业的导入,促进人才、资本、技术、文化等各类要素的良性互动,通过产业投资进一步形成园区的区域辐射效应,使所开发园区的创新氛围更具生机与活力。

(一)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2,480,582.69	327,716,517.33	-10.75
营业成本	78,681,056.62	156,354,794.22	-49.68
销售费用	14,204,249.13	14,706,229.16	-3.41
管理费用	44,625,441.41	28,214,418.50	58.17
财务费用	41,810,627.65	32,523,905.82	28.55
资产减值损失	-155,546.45		-100
投资收益	1,975,223.24		100
营业外收入	6,698,037.09	5,011,444.20	33.65
营业外支出	2,138,155.82	60,168.00	3,45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7,361.04	-548,617,395.39	8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92,537.02	7,485,802.37	6,125.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98,207.70	200,354,036.16	-7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战略性业务结构调整及相关税收政策等因素影响,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战略性业务结构调整导致房产销售面积同比减少,同时本期实现销售的房产完工较早,开发成本相对较低。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完工物业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物业及能耗费增幅较大,同时公司职工薪酬由于人数同比增长而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预收销售房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尚未发生土地款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外部有息负债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回年初应收账款的同时,冲回相应的坏账准备。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取得理财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专项扶持资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说明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临港资管通知，因临港资管正在研究有关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停牌。（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3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4 号公告）。

2016 年 3 月 23 日，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上述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3 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3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5 号公告）。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起继续停牌。（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5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24 号、临 2016-025 号公告）。

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以通讯和现场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以及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其他相关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3 日起将继续停牌。（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31 号、临 2016-033 号、临 2016-034 号公告）。

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于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3 月 30 日、4 月 7 日、4 月 14 日、4 月 21 日、4 月 23 日、4 月 30 日、5 月 10 日、5 月 17 日、5 月 21 日、5 月 28 日、6 月 4 日、6 月 15 日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6 号、临 2016-007 号、临 2016-009 号、临 2016-016 号、临 2016-017 号、临 2016-022 号、临 2016-023 号、临 2016-025 号、临 2016-027 号、临 2016-028 号、临 2016-029 号、临 2016-030 号公告）。

二、报告期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预案内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由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拟以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即 14.07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浦江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浦星公司 100% 股权及双创公司 85% 股权。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以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90% 即 14.07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莘庄工业区、诚鼎新扬子、东久投资、盛睿投资、普洛斯、赛领博达、上海并购基金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拟注入资产交易价格（不包括

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的 10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三、期后事项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相关要求，公司和中介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于 7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同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7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7 月 1 日、7 月 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35 号、临 2016-037 号、临 2016-038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各项议案。同时，董事会同意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8 月 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42 号、临 2016-044 号、临 2016-045 号公告及相关配套文件）。

8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6】247 号）。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向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118,137,384 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以收购其持有的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浦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创新创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85%股权；同时向 7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06,609,808 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48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在内的各项议案。（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8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49 号公告）。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详见本节“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业			(%)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房地产行业	231,164,210.43	78,617,156.62	65.99	-17.76	-42.06	增加 14.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房产销售	194,213,142.91	65,318,076.04	66.37	-21.88	-48.03	增加 16.92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	36,951,067.52	13,299,080.58	64.01	13.75	32.93	减少 5.1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本期房产销售毛利率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实现销售的房产完工较早,开发成本相对较低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上海	231,164,210.43	-17.76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上海临港作为专业从事园区投资、开发和运营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致力于成为产业发展的推动者和城市更新的建设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为：

1、良好的区位优势和产业集群效应

上海是中国参与全球竞争的国家引擎，也是长三角城市群中的“领头雁”。上海临港下属园区——松江、康桥、南桥、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均位于上海市未来城市发展的重点板块，是上海建设“全球科技创新中心”和“自贸区”战略的重要载体。

公司下属园区位置优越，交通便捷、商业及生活配套设施齐全。松江园区作为链接上海中心和松江新城之间的产业集聚带，是松江政府着力打造的产业新镇之一。康桥园区毗邻迪斯尼乐园，受益于金融中心、航运中心和后世博功能区的叠加效应，发展前景良好。南桥园区地处浦东滨江沿海地区的南桥新城和上海杭州湾北岸黄金产业带，有望成为上海与杭州的产业链链接区。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则依托了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和国际航运发展综合试验区，致力于打造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航运服务功能区。随着上海“中心城、新城、新市镇、乡村地区”四级体系规划不断推进，新城、新市镇将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公司下属园区也在成为总部经济由中心城向外辐射转移的重要承接空间。未来，在规模效应吸引下，上述园区有望继续形成良好的产业集聚，提升园区发展能级。

2、政策聚集优势和股东支持

上海临港作为临港集团旗下唯一一家上市公司，依托控股股东的有利地位，在承接中央、上海以及各区县关于规划土地、产业扶持、人才发展、综合配套相关政策方面都具备有利条件。目前，公司与下属园区所属区县政府、合作伙伴构建了良好的合作，在争取规划土地、工程建设、项目招商、园区配套等方面具备资源优势。

3、高品质园区建设

在园区和产业载体开发过程中，上海临港始终坚持高品质标准，重视园区整体规划和建筑设计，在突出低碳、环保、智慧的理念和特色同时，实现“业态、形态、生态”三态有机融合。

4、综合服务优势

近年来，在建设产业载体的基础上，上海临港不断通过可持续的品牌塑造、团队建设和管理优化，逐步完善园区和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努力提高园区综合服务水平，以“平台+中心+服务”为目标，致力于为园区提供“人力资源服务、商务服务、双创服务、政务服务、协会服务”在内的五大服务主体，逐步形成“科技、人才、信息、环境、能源、居住、生态”为架构的综合服务体系，不断推进企业与园区的协同发展，探寻新的优质化服务和精细化管理模式。

5、土地资源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松江园区、康桥园区、南桥园区规划面积共计 9,642 亩；自贸区（洋山）陆域部分规划面积 6.8 平方公里。公司作为园区的开发主体，具有获取土地资源的优势，在相关园区规划范围内，尚余较多的可供出让土地资源，能够保障后续的开发建设。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人民币 2,130 万元。被投资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	21,300,000.00
-----------	---------------

报告期内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主体	企业类型	主要业务	占投资比例权益比例	注册资金（元）	本期投资金额（元）	备注
上海临港核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20.40%	100,000,000.00	20,400,000.00	本报告期内新设立公司
启迪漕河泾（上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新城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企业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物业管理，项目投资，新兴产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役、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	45%	2,000,000.00	900,000.00	本报告期内资本金到位
合计						21,300,000.00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1月28日	协议		290,000,000.00	771,876.71	是	不适用	否	否	闲置募集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新城支行	保证收益型	200,000,000.00	2015年12月29日	2016年1月28日	协议		200,000,000.00	673,972.60	是	不适用	否	否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	490,000,000.00	/	/	/		490,000,000.00	1,445,849.31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上述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非公开发行	917,802,119.15	85,575,152.63	361,286,888.32	556,515,230.83	银行存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917,802,119.15	85,575,152.63	361,286,888.32	556,515,230.8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情请见《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康桥园区二期-1 项目	否	242,551,000.00	14,144,901.01	225,956,235.33	是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康桥园区二期-2 项目	否	213,444,000.00	48,041,423.82	100,337,750.08	是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南部新兴产业综合体项目	否	461,807,100.00	23,388,827.80	34,992,902.91	是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917,802,100.00	85,575,152.63	361,286,888.32	/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详情请见《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全称	投资比例	主要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亿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园区投资、开发和经营，投资管理等	20.33	1,985,553,942.27	-9,065,299.98
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土地成片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市政工程、兴办各类新兴产业、项目投资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7.56①	747,878,420.77	-14,113,854.20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5.00%	园区经营管理、市政工程等	4.5	415,352,109.41	-22,311,128.89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园区内的开发、建设、管理、经营等	4.09	720,260,154.64	102,137,328.52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园区开发、建设、管理等	2.19	325,567,394.95	-5,359,072.81
上海临港松江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	临港松江高科技园内的开发、建设、管理、经营等	10.56②	657,499,075.11	-2,669,452.85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47%③	园区开发、经营、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等	1.09	178,236,712.00	4,124,763.50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佘山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51.00%	佘山科技城的开发、建设、管理等	0.2	20,020,089.96	13,736.28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45.00%	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开发、房地产投资、管理等	6.67	927,119,189.51	4,677,873.55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45.00%	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0.5	39,953,372.13	-108,254.93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新城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51.00%	在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新城科技园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管理、信息咨询，仓储服务，投资管理等	1	32,655,310.08	-1,440,769.00
启迪漕河泾（上海）开发有限公司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等	2.1	56,320,420.60	-1,961,872.13

备注：

①报告期内，公司与临港投资完成了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康桥公司同比例增资，故其注册资本由3亿元增至7.56亿元。

②报告期内，临港投资完成了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临松高科增资，故其注册资本由1.5亿元增至10.56亿元。

上述事项可查阅2015年12月1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2015-060号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公告》。

③截至2016年6月30日，根据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上海九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福神州实业有限公司等出资方实收资本金额所对应的持股比例，本公司占实收资本的比例为86.47%。详情可查阅“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2、(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子公司经营情况：

序号	公司简称	主要经营范围（概要）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对公司合并净利润的贡献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1	松高科	园区开发、建设、管理等	256,421,722.79	136,127,266.20	102,137,328.52	102,137,328.52	194.78%

3) 报告期内重要子公司分析

园区开发具有前期开发投资量大、后期回收周期比较长的特点。公司下属园区正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目前松江园区发展成熟度较高，已形成了较为完善且具有一定特色的产业结构、园区配套设施及配套服务，项目租售量价平稳，能对公司产生较好的利润贡献。康桥园区、南桥园区尚处于培育开发阶段，康桥一期、康桥二期-1、南桥一期项目刚刚建成，园区产业正处于导入阶段，产业集聚尚在形成中。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招商引资力度，提高康桥园区、南桥园区的租售规模。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涉及利润分配事项。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临港资管通知，因临港资管正在研究有关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停牌。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3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4 号公告。
2016 年 3 月 23 日，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23 日起因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3 月 2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5 号公告。
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以及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其他相关议案，并于 6 月 22 日披露了相关文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要求，交易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3 日起将继续停牌。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31 号、临 2016-033 号、临 2016-034 号公告、《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并于 7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7 月 1 日、7 月 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35 号、临 2016-037 号公告。
2016 年 7 月 6 日，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7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7 月 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38 号公告。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各项议案，同时，董事会同意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8 月 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42 号、临 2016-044 号、临 2016-045 号公告及相关配套文件。

事项。	
8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6】247号）。	详情请查阅2016年8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2016-048号公告。
2016年8月2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在内的各项议案。	详情请查阅2016年8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2016-049号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16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进行预计。上述议案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情请查阅2016年4月19日、5月1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2016-010号、临2016-011号、临2016-014号、临2016-026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详见本报告财务附注“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6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控	详情请查阅2016年6月2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2016-031号、临2016-032号、临2016-033号、临2016-034号公告以及《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股股东与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浦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交易的议案》。	
-----------------------------------	--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桂平路391号3号楼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B座37层(房屋建筑面积为1722.81平方米)	2,282,637.11	2015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①	桂平路391号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A座38层3801室(房屋建筑面积为861.97平方米)	1,142,067.15	2014年6月1日	2016年7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②	桂平路391号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A座38层3802室(房屋建筑面积为861.97平方米)	1,142,067.15	2014年6月1日	2016年7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集团兄弟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基础上，考虑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的地理位置、办公品质以及周边租赁价格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房屋坐落于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开发区内桂平路391号3号楼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B座37层(房屋面积为1722.81平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基础上，考虑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的地理位置、办公品质以及周边租赁价格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房屋坐落于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开发区内桂平路 391 号 3 号楼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38 层 3801 室（房屋面积为 861.97 平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基础上，考虑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的地理位置、办公品质以及周边租赁价格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房屋坐落于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开发区内桂平路 391 号 3 号楼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38 层 3802 室（房屋面积为 861.97 平方米）。

期后事项：

鉴于南桥园区一期、康桥园区一期-1 项目已顺利交付，并具备一定的招商服务、展示推介、会务洽谈等功能，南桥公司、康桥公司决定不再租用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开发区内桂平路 391 号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38 层 3801 室、3802 室作为其办公地使用。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提前解除上述租约。根据合同约定：南桥公司、康桥公司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不再承租上海市徐汇区漕河泾开发区内桂平路 391 号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38 层 3801 室、3802 室。该事项不会产生违约金，不会对南桥公司、康桥公司日常经营以及净利润产生负面影响。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00,000,000.0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0,000,000.0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0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4.6亿元担保，担保借款起始日为2012年12月24日，担保借款到期日为2017年12月22日。保证期间到期日根据保证合同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至次日起两年，即2019年12月22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担保余额为1.7亿元。 2)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1.3亿元的担保，担保借款起始日为2015年12月30日，担保借款到期日为2016年12月30日。保证期间到期日根据保证合同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即2018年12月30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担保余额为1.3亿元。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临港集团/临港资管	1、临港集团、临港资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另行从事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2、若临港集团、临港资管及下属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涉及产业地产二级开发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则临港集团、临港资管及下属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和/或其下属子公司。 3、临港集团、临港资管不利用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4、若因临港集团、临港资管或其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临港集团、临港资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临港资管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作出承诺 临港集团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作出承诺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临港集团	除上述内容外临港集团还承诺：临港集团下属漕河泾园区、浦江园区虽然与临港投资下属园区位置不同，但其除承担政府职能及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外，仍存在部分二级土地开发业务。临港集团承诺五年内，在将漕河泾园区代政府行使职能的非市场化业务以及浦江园区涉及土地一级开发业务进行剥离后，将相关子公司的股权按照经审计/评估的公允价值转让予临港投资和/或其下属子公司。 对于目前已处于筹建阶段的从事产业地产开发的相关子公司（包括桃浦智慧城、盐城园区、海宁园区），临港集团承诺三年内在其开展实际经营、取得土地资源、剥离一级土地开发业务并实现盈利后将相关子公司的股权按照经审计/评估的公允价值转让予临港投资和/或其下属子公司。	2015 年 6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临港资管/临港集团	1、本次交易完成后，临港资管/临港集团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其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相关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临港资管/临港集团及下属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进行关联交	2015 年 4 月 1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临港资管/临港集团和上市公司就相互间关联事宜及交易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临港资管/临港集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临港资管/临港集团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经营、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 1、人员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性，其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临港资管/临港集团。 2、资产完整 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完整，保证不占用其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且不要求上市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或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关于资产完整的重大决策事项。 3、财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能继续保持其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能继续保持其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上市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能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4、独立经营能力 保证上市公司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拥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保证上市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 5、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法人治理机构、组织机构的独立、完整，与上市公司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2015 年 4 月 1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临港资管	因股份无偿划转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 因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至本公司名下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之较高者，在此期间内，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该等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4 月 10 日，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避免资金占用）	临港集团/临港资管/新桥资管/九亭资产/浦东康桥	承诺不会占用、支配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或干预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对货币资金的经营管理，保证不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如下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关联交易：1) 要求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2) 要求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委托贷款；3) 要求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4) 要求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代为偿还债务；5) 要求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临港集团/临港资管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作出承诺；新桥资管/九亭资产/浦东康桥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作出承诺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商标使用许可）	临港集团/漕总公司	临港集团/漕总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将已注册商标以无偿方式授权临港投资及其子公司使用，并承诺在商标许可合同到期后，将继续授权临港投资及其子公司无偿使用商标并以同等条件续签商标许可合同，直至临港集团不再作为临港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临港集团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作出承诺；漕总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作出承诺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临港资管	临港资管承诺拟注入资产（拟注入资产指包括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40%股权、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49%股权及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0%股权）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合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不低于 77,089.39 万元（以下简称“累积承诺利润”）。若拟注入资产在补偿期限内累积实际利润未能达到累积承诺利润，临港资管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上市公司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累积实际利润的专项审核意见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临港资管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应补偿股份数”），并且由上市公司在该期限内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董事会审议由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定向回购该应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的事宜。临港资管应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回购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与上市公司共同办理应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应补偿股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应补偿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发行的股份总数×（累积承诺利润－累积实际利润）÷累积承诺利润进行股份补偿时，如临港资管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低于根据上述股份补偿公式计算得出的应补偿股份数，则临港资管以其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补偿后，需以现金方式另行补偿给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另行补偿的，临港资管应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回购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金额支付给上市公司。应补偿金额为：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应补偿股份数－进行补偿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若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存在现金分红的，其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上述年度累积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赠送给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则补偿股份的数量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1+送股或转增比例）。	2015 年 6 月 25 日，2015 年至 2017 年三个会计年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上海临港现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相应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各机构能够合理分工，各司其职，相互制衡。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总裁负责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交易所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及时通过交易所以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披露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重大事项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与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833 其中，A股 31,135 户；B股 18,698 户。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403,473,115	45.07	323,473,115	无		国有法人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54,359,527	6.07	54,359,52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0	31,543,481	3.52	31,543,48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0	25,820,557	2.88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	0	21,509,072	2.40	21,509,072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0	13,635,574	1.52	13,635,574	无		国有法人
东久(上海)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10,000,000	1.12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恒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0,000,000	1.12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福神州实业有限公司	0	10,000,000	1.12	10,000,000	质押	7,474,747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久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0,000,000	1.12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25,820,557			人民币普通股	25,359,357		

		境内上市外 资股	461,2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3,635,574	人民币普通股	13,635,574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9,627,930	人民币普通股	9,627,930
杨海俊	3,49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3,3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 级证券投资基金	2,803,714	人民币普通股	2,803,714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个人分红－019L－ FH002 沪	2,459,769	人民币普通股	2,459,769
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戴文伟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连－平衡配置	1,417,460	人民币普通股	1,417,4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本公司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 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 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 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 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 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1	临港资管	269,028,670	2018 年 9 月 25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36 个 月
		54,444,445	2018 年 10 月 19 日		
2	新桥资管	54,359,527	2016 年 9 月 25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12 个 月
3	九亭资管	31,543,481	2016 年 9 月 25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12 个 月
4	浦东康桥	21,509,072	2016 年 9 月 25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12 个 月
5	东久投资	1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36 个 月
5	久堃投资	1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36 个 月
5	中福神州	1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36 个 月
5	恒邑投资	1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 期为 36 个 月

9	西藏天鸿	5,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期为 36 个月
9	德普置地	5,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期为 36 个月
9	明方复兴	5,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期为 36 个月
9	明达普瑞	5,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期为 36 个月
9	恒达投资	5,000,000	2018 年 10 月 19 日	0	法定限售期为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临港资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临港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余企业中，根据《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新桥资管因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份，九亭资管持有本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 10%以上的股份，上述两家可认定为关联方，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孙昂	副董事长	离任	辞职
孙昂	执行副总裁	聘任	聘任
宋强	副总裁	聘任	聘任

三、其他说明

2016 年 4 月 7 日，孙昂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08 号公告）。

2016 年 4 月 1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孙昂先生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宋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公告编号为临 2016-010 号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0
应收账款		97,156,671.60	109,290,092.65
预付款项		7,907,685.47	4,101,035.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49,816.00	4,260,633.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52,993,118.76	3,992,425,719.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78,736.87	494,524,750.85
流动资产合计		5,628,253,521.56	5,396,946,341.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00,000.00	61,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7,251,253.32	555,340,188.91
投资性房地产		854,775,678.28	880,190,224.36
固定资产		8,936,556.70	8,413,514.1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1,997.08	202,159.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572,419.29	11,852,41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29,821.55	65,894,624.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6,537,726.22	1,583,093,125.67
资产总计		7,224,791,247.78	6,980,039,46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08,688,734.18	891,374,987.81
预收款项		280,986,439.34	171,268,547.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750,955.35	17,215,866.30
应交税费		30,143,241.79	110,588,618.31
应付利息		2,152,728.47	3,050,357.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000,785.44	361,388,024.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209,200,269.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3,722,884.57	1,854,086,67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65,730,028.10	1,575,653,071.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3,375,399.09	18,591,099.0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685,814.00	16,922,81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6,791,241.19	1,611,166,984.84
负债合计		3,480,514,125.76	3,465,253,656.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5,172,085.00	895,172,0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6,901,071.63	1,979,247,634.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454,125.43	9,454,125.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927,280.16	229,901,48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5,454,562.22	3,113,775,333.39
少数股东权益		558,822,559.80	401,010,477.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4,277,122.02	3,514,785,81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24,791,247.78	6,980,039,466.70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91,252.87	8,495,97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462,175.34	490,386,179.67
流动资产合计		215,256,428.21	498,882,151.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54,940,461.92	3,262,926,261.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4,573.0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5,325,035.01	3,262,926,261.92
资产总计		3,770,581,463.22	3,761,808,413.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809.70	1,968,955.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58,733.49	2,441,398.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62,543.19	4,410,35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062,543.19	4,410,354.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5,172,085.00	895,172,0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01,633,435.31	3,301,633,435.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67,526.37	22,767,526.37
未分配利润		-461,054,126.65	-462,174,98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8,518,920.03	3,757,398,05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70,581,463.22	3,761,808,413.23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2,480,582.69	327,716,517.33
其中：营业收入		292,480,582.69	327,716,517.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5,888,733.11	269,788,778.32
其中：营业成本		78,681,056.62	156,354,794.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22,904.75	37,989,430.62
销售费用		14,204,249.13	14,706,229.16
管理费用		44,625,441.41	28,214,418.50
财务费用		41,810,627.65	32,523,905.82
资产减值损失		-155,546.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5,223.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1,064.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567,072.82	57,927,739.01
加：营业外收入		6,698,037.09	5,011,444.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38,155.82	60,16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47.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126,954.09	62,879,015.21
减：所得税费用		20,689,842.58	17,969,492.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37,111.51	44,909,52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25,791.95	46,598,976.44

少数股东损益		-11,588,680.44	-1,689,453.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437,111.51	44,909,52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025,791.95	46,598,976.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88,680.44	-1,689,453.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2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0.1238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07,831,621.47
减：营业成本			426,822,041.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4,451.31
销售费用			34,365,731.99
管理费用		968,496.90	53,484,114.73
财务费用		-725,199.01	26,589,851.14
资产减值损失			5,175,744.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4,158.83	20,341,057.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0,860.94	-19,439,255.21

加：营业外收入			29,914,064.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079.49
减：营业外支出			5,748,707.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156.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0,860.94	4,726,102.0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0,860.94	4,726,102.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242.7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242.7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242.7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0,860.94	4,928,344.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7,612,138.64	306,026,507.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2,789.70	57,343,04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94,928.34	363,369,55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698,957.80	750,716,326.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38,995.70	26,403,15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056,694.83	91,576,21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17,641.05	43,291,25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012,289.38	911,986,95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7,361.04	-548,617,395.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15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370,508.83	1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77,971.81	1,224,68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00,000.00	1,289,512.1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7,971.81	2,514,19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992,537.02	7,485,80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054,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054,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276,956.28	494,433,469.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331,156.28	499,433,469.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400,269.32	195,951,754.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82,679.26	60,127,67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4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232,948.58	299,079,433.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98,207.70	200,354,03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073,383.68	-340,777,55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094,109.18	897,440,076.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1,167,492.86	556,662,520.12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738,955.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7,489.44	23,111,69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7,489.44	358,850,65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957,36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390,680.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5,146.10	15,754,73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007.78	96,224,40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2,153.88	438,327,18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35.56	-79,476,52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158.83	6,211,577.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6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364,158.83	6,284,23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013.16	21,278,53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2,014,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84.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434,213.16	21,452,12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054.33	-15,167,88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158,980.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550,158,980.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2,134,93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28,318,437.10

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000.00	530,453,36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0,000.00	19,705,61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281.23	-74,938,80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5,971.64	133,232,64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1,252.87	58,293,837.28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5,172,085.00				1,979,247,634.75				9,454,125.43		229,901,488.21	401,010,477.12	3,514,785,810.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5,172,085.00				1,979,247,634.75				9,454,125.43		229,901,488.21	401,010,477.12	3,514,785,810.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653,436.88						64,025,791.95	157,812,082.68	229,491,31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025,791.95	-11,588,680.44	52,437,111.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7,653,436.88							169,400,763.12	177,054,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0,798,200.00	160,798,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653,436.88							8,602,563.12	16,256,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5,172,085.00				1,986,901,071.63				9,454,125.43		293,927,280.16	558,822,559.80	3,744,277,122.0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440,750.00				1,579,948,360.09							275,602,294.10	2,231,991,40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440,750.00				1,579,948,360.09							275,602,294.10	2,231,991,40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598,976.44		-1,689,453.59	44,909,52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598,976.44		-1,689,453.59	44,909,522.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6,440,750.00				1,579,948,360.09					46,598,976.44	273,912,840.51	2,276,900,927.04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5,172,085.00				3,301,633,435.31				22,767,526.37	-462,174,987.59	3,757,398,05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5,172,085.00				3,301,633,435.31				22,767,526.37	-462,174,987.59	3,757,398,05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0,860.94	1,120,860.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0,860.94	1,120,86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5,172,085.00				3,301,633,435.31				22,767,526.37	-461,054,126.65	3,758,518,920.0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286,890.00				225,438,051.24		786,520.99		22,767,526.37	-509,753,256.74	138,525,73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286,890.00				225,438,051.24		786,520.99		22,767,526.37	-509,753,256.74	138,525,73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932.64			4,726,102.02	4,964,03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932.64			4,726,102.02	4,964,03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286,890.00				225,438,051.24		1,024,453.63		22,767,526.37	-505,027,154.72	143,489,766.52

法定代表人：袁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睿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自动化仪表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自仪股份”或“上市公司”、“上海临港”等）于 1993 年 9 月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3）413 号文批准改制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年 10 月 7 日，自仪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3）114 号文复审通过。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持国家股 15,886.1 万元，占股本总额 60.90%。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3,200 万元，面值 1 元人民币/股，发行价 3.5 元/股。其中法人股 1,000 万元，占股本总额 3.83%；个人股 2,200 万元，占股本总额 8.43%。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上市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94）字第 2044 号文审核批准，于 1994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994 年 4 月，自仪股份人民币特种股票（B 股）发行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4）036 号文复审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7,000 万元，面值 1 元人民币/股，发行价 2.1576 元人民币/股，折美元 0.248 美元/股，占股本总额 26.84%。人民币特种股票（B 股）上市申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94）字第 2057 号文审核批准，于 199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多次送股转增股份后，截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本总数为 399,286,890 股。

2003 年 2 月 17 日，根据《财政部关于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财企[2002]436 号），自仪股份发起人股东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分别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所持自仪股份 20,784.2149 万股国家股中的 9,264.5725 万股分别转让给华融资产、东方资产、长城资产和信达资产公司。股份转让完成后，自仪股份的总股本仍为 39,928.689 万股，其中出让方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持有 11,519.6424 万股，占总股本的 28.85%；受让方华融资产持有 3,861.5455 万股，占总股本的 9.67%；受让方东方资产持有 3,364.78 万股，占总股本的 8.43%；受让方长城资产持有 1,830.8335 万股，占总股本的 4.59%；受让方信达资产持有 207.4135 万股，占总股本的 0.52%。以上股份性质均为国家股。

2005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沪国资委（2005）950 号文“关于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将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所持有的自仪股份 11,519.6424 万股国有股权划转给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6 年 2 月 28 日以证监公司字（2006）22 号文关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收购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意见，表示对该股权转让无异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2006 年 6 月 26 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自仪股份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自仪股份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自仪股份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A 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得 4.5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2014 年 12 月 5 日，根据自仪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四项内容：（1）股份无偿划转，即自仪股份目前的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8,000 万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临

港资管”）；（2）重大资产置换，即公司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临港资管持有的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临港投资”）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即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向临港资管购买上述置换后的差额部分，向上海九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九亭资管”）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松高新”）49%股权，向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新桥资管”）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松高科”）40%股权，向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浦东康桥”）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康桥公司”）40%股权；（4）募集配套资金，即公司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无偿划转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所持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将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所持的本公司 8,000 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1 号），公司向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九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康桥（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发行 269,028,670 股、54,359,527 股、31,543,481 股及 21,509,072 股合计 376,440,75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9,444,44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自仪股份股本总数由 399,286,890 股增加至 895,172,085 股。上述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31170003 号”和“瑞华验字（2015）31170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5,172,085.00 元。

公司经营范围为园区投资、开发和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投资管理及咨询，科技企业孵化，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及服务（除经纪），物业管理，仓储（除危险品）。（涉及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及相关行业资质要求的，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资质或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现办公地址位于上海市桂平路391号B座37楼。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户，详见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合并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

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五、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

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五、12 “长期股权投资”或五、9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五、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反向购买，法律上的母公司（本公司）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和个别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法律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金额进行合并，交易成本大于交易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所规定的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4）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规定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前期比较个别财务报表为母公司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五、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确信可收回组合	该组合判断为无坏账风险，故不计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等。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等。开发产品包括已开发土地、房屋（商品房、厂房、仓库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开发产品在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五、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

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五、18“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五、18“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五、18“长期资产减值”。

16.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五、18“长期资产减值”。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装修费及园区宣传项目。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 维修基金

本公司按照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成本价的 4%计提房屋本体维修基金，同时实现销售时按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成本价的 3%向业主收取房屋本体维修基金。

23. 质量保证金

在支付建安工程结算款时，按合同确定的质量保证金比例进行扣款并在“应付账款”科目下分单位核算。质量保证期满，未发生工程质量问题，则根据公司工程开发部门的通知退还质量保证金。

24. 收入

收入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收入主要包括房屋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出租物业收入、综合服务收入、使用费收入及利息收入等。

（1）房屋销售收入

签订了房屋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或待售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房屋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房屋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出租物业收入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4）综合服务收入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服务事项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服务收入的实现。

（5）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按税法及相关规定预计的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的最终税务处理和预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预计的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的最终结果需要按税收主管机关的清算结果进行调整，该项调整通常情况下被认为是一项合理的会计估计差异而调整清算期损益。

(12) 预估成本调整

本公司对已完工并达到可销售状态的开发成本在结转至开发产品时，为保证结转的开发成本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完整归集相关已发生但尚未支付的开发成本，需要对尚未支付的开发成本进行合理预估。后续完成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时，当预估金额与决算金额存在差异时，需要调整预估的未付项目开发成本，即相应将预估金额与决算金额的差异调整至当期营业成本或项目存量开发产品并相应调整未付开发成本对应的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已完工并达到可销售状态的开发成本在结转至开发产品时，除了需要对尚未支付的开发成本进行合理预估外，通常竣工交付的项目面积一般暂按面积预测报告确定可租售面积和不可租售面积，并按可租售面积作计算单位造价成本的面积极数。后续，由于实测面积变更或由于重新核定可租售面积，则按存量成本和新确定的存量可租售面积重新计算单位造价成本，调整计算尚未销售的存量开发产品和投资性房地产或固定资产（自用房屋建筑物）成本，此项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2016年5月1日起，售房收入和租房收入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利息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5%、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5%计缴。	1%、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5%
河道管理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1%计缴	1%
土地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超率累进税率与当地税务局规定的预征额孰高计提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5%计缴（其中地方教育费附加2%）。	5%、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相关规定，执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相关政策。本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取得的房地产业务的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 税收优惠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175,811.60	96.28	19,140.00	0.02	97,156,671.60	109,464,779.10	96.68	174,686.45	0.16	109,290,092.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54,446.00	3.72	3,754,446.00	100		3,754,446.00	3.32	3,754,446.00	100	
合计	100,930,257.60	/	3,773,586.00	/	97,156,671.60	113,219,225.10	/	3,929,132.45	/	109,290,092.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极韧（上海）刀具有限公司	469,624.00	469,624.00	100	对方公司财务状况不佳，无力偿还
上海淮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84,822.00	3,284,822.00	100	
合 计	3,754,446.00	3,754,446.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6,984,411.60		
1 年以内小计	96,984,411.60		
1 至 2 年	191,400.00	19,140.00	10.00%
合 计	97,175,811.60	19,140.00	0.0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5,546.4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一	非关联方	36,025,743.00	1 年以内	35.69
客户二	非关联方	23,320,845.00	1 年以内	23.11
客户三	非关联方	18,218,787.00	1 年以内	18.05
客户四	非关联方	12,672,768.00	1 年以内	12.56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029,714.50	1 年以内	1.02
合 计		91,267,857.50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087,685.47	89.63	3,281,035.30	80.01
1 至 2 年	820,000.00	10.37	820,000.00	19.99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907,685.47	100.00	4,101,035.30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667,457.88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02%。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49,816.00	100			10,549,816.00	4,260,633.19	100			4,260,633.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549,816.00	/		/	10,549,816.00	4,260,633.19	/		/	4,260,633.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238,714.26		
1 年以内小计	9,238,714.26		
合计	9,238,714.2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可确信收回组合	1,311,101.74		
合计	1,311,101.7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备用金、意向金	6,836,700.74	1,388,323.74
工程项目垫付款	645,976.87	869,827.60
待分摊电费	2,694,878.33	1,541,707.43
其他	372,260.06	460,774.42
合计	10,549,816.00	4,260,633.1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3,054,660.00	1 年以内	28.95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141,692.86	1 年以内	10.82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押金	1,100,000.00	1 年以内	10.43	
上海星易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9.48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财政管理事务所	代垫款	328,000.00	1 年以内	3.11	
合计	/	6,624,352.86	/	62.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1,144,687,418.07		1,144,687,418.07	1,538,320,778.84		1,538,320,778.84
开发产品	3,108,305,700.69		3,108,305,700.69	2,454,104,941.02		2,454,104,941.02
合计	4,252,993,118.76		4,252,993,118.76	3,992,425,719.86		3,992,425,719.86

开发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松高新科技绿洲项目 (高层)	2012 年 11 月	2016 年 2 月	537,207,402.00	372,142,180.69	400,522,933.73
南部新兴产业综合体项目	2015 年 7 月	2018 年 8 月	2,800,000,000.00	167,840,644.23	193,703,570.79
南桥园区一期项目-2	待定	待定	待定	175,323,548.14	175,690,936.24
康桥绿洲二期项目-1	2012 年 12 月	2016 年 3 月	769,810,000.00	512,333,997.78	
康桥绿洲二期项目-2	2015 年 7 月	2017 年 3 月	631,510,000.00	102,157,547.23	154,540,944.00
南桥园区二期项目	2016 年 12 月	2019 年 3 月	760,230,000.00	67,192,903.58	74,775,205.44
南桥园区三期项目	待定	待定	待定	134,779,934.37	138,903,805.05
其他项目				6,550,022.82	6,550,022.82

合计				1,538,320,778.84	1,144,687,418.07
----	--	--	--	------------------	------------------

注：截止 2016 年 06 月 30 日，南桥园区一期项目-2、南桥园区二期项目、南桥园区三期项目尚未开工。期末数主要为发生的土地成本及前期费用

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结转营业成本	
松高科创新广场项目	2014 年 9 月	182,870,699.72			17,780,014.03	165,090,685.69
松高科科技广场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0,398,221.29			28,655,520.71	281,742,700.58
松高新科技绿洲项目 (多层)	2014 年 12 月	395,026,426.04			3,708,310.56	391,318,115.48
南桥园区一期项目-1	2015 年 12 月	1,255,892,412.34				1,255,892,412.34
康桥绿洲一期项目	2014 年 6 月	309,917,181.63			647,697.14	309,269,484.49
康桥绿洲二期项目-1	2016 年 3 月		704,992,302.11			704,992,302.11
合计		2,454,104,941.02	704,992,302.11		50,791,542.44	3,108,305,700.69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截止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期末存货余额中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23,751,548.4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金额为 113,869,711.04 元）。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5,767,349.06	2,186,993.98
待结转土地增值税	1,951,577.20	1,951,577.20
待抵扣进项税	759,810.61	386,179.67
理财产品		490,000,000.00
合计	18,478,736.87	494,524,750.85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合计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61,2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临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200,000.00			61,200,000.00					19.99	
合计	61,200,000.00			61,2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启迪漕河泾（上海） 开发有限公司	29,081,868.48			-980,936.07						28,100,932.41	
小计	29,081,868.48			-980,936.07						28,100,932.41	
二、联营企业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 展有限公司	415,098,592.18			2,105,043.10						417,203,635.28	
上海临港文化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3,509,959.78			709.51						3,510,669.29	
华万国际物流（上 海）有限公司	107,649,768.47			-48,714.72						107,601,053.75	
启迪漕河泾（上海） 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465,037.41						434,962.59	
上海临港核芯企业 发展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小计	526,258,320.43	21,300,000.00		1,592,000.48						549,150,320.91	
合计	555,340,188.91	21,300,000.00		611,064.41						577,251,253.32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5,143,498.55			1,005,143,49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075,438.76			18,075,438.7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87,068,059.79			987,068,059.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4,953,274.19			124,953,27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7,767.14			10,857,767.14
(1) 计提或摊销	10,857,767.14			10,857,767.14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8,659.82			3,518,659.8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2,292,381.51			132,292,381.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4,775,678.28			854,775,678.28
2. 期初账面价值	880,190,224.36			880,190,224.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45,068.10		9,851,257.29	7,679,982.78	20,676,30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2,117.23	246,415.04	1,718,532.27
(1) 购置			1,472,117.23	246,415.04	1,718,532.2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941.00		221,941.00
(1) 处置或报废			221,941.00		221,941.00
4. 期末余额	3,145,068.10		11,101,433.52	7,926,397.82	22,172,899.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4,426.80		6,813,195.24	4,405,171.96	12,262,79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11,251.21	573,141.48	1,184,392.69
(1) 计提			611,251.21	573,141.48	1,184,392.69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843.95		210,843.95
(1) 处置或报废			210,843.95		210,843.95
4. 期末余额	1,044,426.80		7,213,602.50	4,978,313.44	13,236,342.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0,641.30		3,887,831.02	2,948,084.38	8,936,556.7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00,641.30		3,038,062.05	3,274,810.82	8,413,514.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6,278.00	396,27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6,278.00	396,278.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118.01	194,11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62.91	30,162.91
(1) 计提				30,162.91	30,162.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4,280.92	224,280.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997.08	171,997.08
2. 期初账面价值				202,159.99	202,159.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585,841.45	4,036,555.00	1,520,407.14		10,101,989.31
园区项目综合展示	4,266,572.26		796,142.28		3,470,429.98
合计	11,852,413.71	4,036,555.00	2,316,549.42		13,572,419.29

28、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73,586.00	943,396.50	3,929,132.45	982,283.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59,188,705.77	14,797,176.44	7,357,432.08	1,839,358.02
存货（开发产品摊销）	5,124,636.84	1,281,159.21	4,476,939.68	1,119,234.92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	251,981,205.75	62,995,301.44	229,623,400.33	57,405,850.08
其他负债税务差异	2,451,151.82	612,787.96	18,191,593.60	4,547,898.40
合计	322,519,286.18	80,629,821.55	263,578,498.14	65,894,624.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4,187,319.54	124,186,552.14
合计	134,187,319.54	124,186,552.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101,463,882.01	102,584,742.97	
2020	21,601,809.17	21,601,809.17	
2021	11,121,628.36		
合计	134,187,319.54	124,186,552.14	/

其他说明：

无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0	9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开发项目款	903,204,446.28	888,610,948.81
应付其他	5,484,287.90	2,764,039.00
合计	908,688,734.18	891,374,987.8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松高新科技绿洲项目暂估款	158,492,866.94	未竣工结算
松高科技创新广场及科技广场项目暂估款	30,525,103.51	未竣工结算
舜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708,744.20	尚未结算
合计	195,726,714.65	/

3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房款	223,956,795.65	65,251,587.15
预收综合服务费	43,333,397.67	103,315,000.00
预收租金	13,696,246.02	2,701,960.61
合计	280,986,439.34	171,268,547.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	8,250,000.00	服务项目尚未结束
合计	8,25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收销售房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松高新科技绿洲项目（多层）	25,267,200.00	25,267,200.00	已竣工	3.49
松江高科技园一期项目-2	3,460,930.00	55,732,142.00	已竣工	7.63
松高科科技广场项目	14,572,397.00	40,887,247.00	已竣工	7.50
松高科技创新广场项目	21,951,060.15	90,563,831.65	已竣工	6.39
松江科技精品园		11,506,375.00	已竣工	5.12

3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15,866.30	34,321,365.98	39,058,256.06	12,478,976.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00,290.23	3,128,311.10	271,979.1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15,866.30	37,721,656.21	42,186,567.16	12,750,955.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40,160.66	29,784,393.77	34,798,456.13	12,026,098.30
二、职工福利费		29,782.04	29,782.04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759,688.34	1,613,078.20	146,610.1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582,685.40	1,453,171.30	129,514.10
工伤保险费		15,858.01	11,713.50	4,144.51
生育保险费		161,144.93	148,193.40	12,951.53
四、住房公积金		2,059,488.00	2,059,48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381.64	688,013.83	557,127.69	306,267.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324.00		324.00	
合计	17,215,866.30	34,321,365.98	39,058,256.06	12,478,976.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22,839.40	2,963,811.80	259,027.60
2、失业保险费		177,450.83	164,499.30	12,951.5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00,290.23	3,128,311.10	271,979.13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22%、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为员工按照上年度基本工资的8.33%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6,845.63	16,520.39
营业税		27,095,645.71
企业所得税	29,823,755.59	67,215,151.02
个人所得税	51,529.42	40,528.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1.11	891,361.30
土地增值税	3,100.31	5,227,355.14
土地使用税		1,282,078.05
房产税		5,236,287.7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678.73	1,347,422.65
印花税		1,965,146.10
其他税费	103,031.00	271,121.75
合计	30,143,241.79	110,588,618.31

37、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03,499.30	2,959,438.1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9,229.17	90,919.4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52,728.47	3,050,357.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000,000.00	5,000,800.00
押金、保证金	64,030,574.57	65,700,653.24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	251,981,205.75	229,623,400.33
维修基金款	29,375,419.80	27,937,660.24
合同意向金	31,114,113.76	25,031,642.00
物业管理及能耗	4,853,434.00	
销售房款调整（面积差）	13,462,656.00	2,473,440.00
其他	7,183,381.56	5,620,428.48
合计	407,000,785.44	361,388,024.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	216,467,065.79	尚未清算
闽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9,992,638.00	服务意向金
上海惠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39,004.00	服务意向金
合计	241,498,707.79	/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209,200,269.3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2,000,000.00	209,200,269.32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六、50)

42、其他流动负债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4,000,000.00	
抵押借款	1,381,730,028.18	1,350,653,071.90
保证借款	241,999,999.92	404,000,000.02
信用借款		30,200,269.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209,200,269.32
合计	1,665,730,028.10	1,575,653,071.82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及金额,参见 72、受限资产,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4.41%-6.55%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松江专项扶持资金	14,591,099.02	200,000.00	6,615,699.93	8,175,399.09	注 1
公共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注 2
张江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注 3
合计	18,591,099.02	1,400,000.00	6,615,699.93	13,375,399.09	/

其他说明：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松江公司作为漕河泾松江园区的操作平台，收到松江区专项财政扶持资金，要求将该资金专项用于智慧园区的整体品牌建设，改善园区整体投融资环境，为区域经济发展贡献更大的力量。

注 2：

该款项系松江区 3D 打印产业基地、众创空间打印产业基地及众创空间建设专项财政扶持资金。

注 3：

该款项系漕河泾松江园区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松江 3D 打印创新集群建设资金	1,600,000.00	2,400,000.00
市、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上海张江高新技术专项资金	15,176,289.00	13,536,289.00
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专项资金	407,223.00	484,223.00
上海市信息化专项发展资金	202,000.00	202,000.00
松江区科委软课题项目资金	302.00	302.00
合计	17,685,814.00	16,922,814.00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5,172,085.00						895,172,085.00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6,951,109.05		6,403,402.67	790,547,706.38
其他资本公积	1,182,296,525.70	14,056,839.55		1,196,353,365.25
合计	1,979,247,634.75	14,056,839.55	6,403,402.67	1,986,901,071.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本年减少金额系因子公司松江公司单方股东增资导致股权比例下降而减少。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金额系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相应增加 14,056,839.55 元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54,125.43			9,454,125.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454,125.43			9,454,125.43

5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901,488.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9,901,488.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25,791.95	46,598,976.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3,927,280.16	46,598,976.44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1,164,210.43	78,617,156.62	281,095,860.63	135,682,059.30
其他业务	61,316,372.26	63,900.00	46,620,656.70	20,672,734.92
合计	292,480,582.69	78,681,056.62	327,716,517.33	156,354,794.22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2,427,899.91	16,427,189.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6,338.67	416,006.27
教育费附加	741,028.16	821,359.52
土地增值税	27,790,297.92	20,291,002.51
房产税	5,026,167.72	
其他	1,172.37	33,872.53
合计	46,722,904.75	37,989,430.62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六、税项。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48,241.16	3,908,560.13
广告宣传费	2,759,278.66	5,003,166.95
业务经费	1,086,029.90	4,185,660.27
折旧摊销费	125,303.53	137,870.32
销售服务费	2,281,168.45	671,309.80
租赁费		25,709.64
其他	1,304,227.43	773,952.05
合计	14,204,249.13	14,706,229.16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75,913.24	7,287,107.65
保险费	346,439.79	346,756.12
业务招待费	596,740.40	995,903.02
会务费	66,750.00	291,311.36
差旅费	285,536.81	671,569.34
办公费	3,060,343.63	5,495,118.12
物业管理及能耗费	17,463,516.84	663,638.74
税金	2,452,920.76	6,128,499.80
折旧摊销费	1,253,018.86	677,320.32
租赁费	2,256,211.47	2,586,440.96
中介服务费	253,345.83	767,004.00
咨询费	185,000.00	645,000.00
其他	529,703.78	1,658,749.07
合计	44,625,441.41	28,214,418.50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148,879.19	33,939,146.91
利息收入	-3,391,095.69	-1,902,606.41
其他	52,844.15	487,365.32
合计	41,810,627.65	32,523,905.82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5,546.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5,546.45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1,064.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投资收益	1,445,849.31	
理财收益税金及附加	-81,690.48	
合计	1,975,223.24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640,027.77	4,979,200.00	6,640,027.77
其他	58,009.32	32,244.20	58,009.32
合计	6,698,037.09	5,011,444.20	6,698,03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松江专项扶持资金	2,074,349.60		与收益相关
园区财政扶持资金	4,566,619.00	4,979,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其他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40,968.60	4,979,200.00	/

其他说明：

注：详见七、68 营业外支出。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47.05		4,747.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其他	2,073,408.77	168.00	2,073,408.77
合计	2,138,155.82	60,168.00	2,138,155.82

其他说明：

其他本年发生额 2,073,408.77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松江公司作为松江区专项扶持资金使用平台，在实际使用平台扶持资金的同时确认营业外收入及相对应的营业外支出。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425,039.60	19,086,582.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735,197.02	-1,117,090.50
合计	20,689,842.58	17,969,492.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126,954.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81,738.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2,766.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678.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0,215.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80,407.09
所得税费用	20,689,842.58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保证金、押金等	5,582,222.10	24,955,078.71
利息收入	3,391,091.69	2,242,915.21
收到扶持资金	9,606,619.00	27,145,548.38

收到合同意向金		
收到其他暂收款	6,689,088.96	1,723,569.95
维修基金	1,005,877.00	
服务费	480,564.00	
收回代垫款		
其他	627,326.95	1,275,935.67
合计	27,382,789.70	57,343,047.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940,429.13
付现费用	22,735,215.76	35,062,910.53
支付代收代付款项	4,648,467.93	5,296,541.29
保证金、押金等	8,325,234.50	1,665,875.28
专项资金支付	9,709,408.77	264,500.00
其他	499,314.09	61,000.00
合计	45,917,641.05	43,291,256.2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资金拆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		43,000,000.00
前次发行股份支付的中介款项	750,000.00	
合计	750,000.00	43,000,000.00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437,111.51	44,909,522.8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5,546.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42,159.83	9,015,033.30
无形资产摊销	30,162.91	23,496.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6,549.42	1,457,16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7.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48,879.19	33,939,146.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5,223.24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5,197.02	-468,72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974,448.98	-367,772,913.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10,851.50	51,639,108.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354,296.24	-321,359,230.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17,361.04	-548,617,395.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1,167,492.86	556,662,520.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2,094,109.18	897,440,076.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073,383.68	-340,777,556.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1,167,492.86	792,094,109.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股权投资-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107,601,053.75	担保质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0.54 亿元
存货-南桥园区一期项目-1	1,255,892,412.34	担保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7.00 亿元
存货-康桥绿洲一期项目	309,269,484.49	担保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2.84 亿元
投资性房地产-康桥绿洲一期项目	79,203,351.84	担保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2.84 亿元
存货-康桥绿洲二期项目-1	704,992,302.11	担保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2.89 亿元
投资性房地产-松江科技精品园	58,970,684.10	担保抵押取得银行长期借款 1.088 亿元
合计	2,515,929,288.63	/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40	60	设立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40	60	设立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49	51	设立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55	设立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86.47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佘山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51	设立
上海临港松江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51	设立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新城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园区开发与经营		51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	-10,040,008.00		186,908,449.23
上海临港松江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1,308,031.90		322,174,546.8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99,612,388.01	14,351,039.93	1,713,963,427.94	598,318,530.44	700,292,788.09	1,298,611,318.53	1,700,872,813.91	8,025,260.82	1,708,898,074.73	634,219,004.62	637,015,831.81	1,271,234,836.43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75,392,662.70	936,740.70	676,329,403.40	18,830,328.29		18,830,328.29	365,505,465.77		365,505,465.77	11,256,937.81		11,256,937.8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2,311,128.89	-22,311,128.89	-91,349,515.05		-3,351,271.50	-3,351,271.50	-332,449,105.58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69,452.85	-2,669,452.85	-25,514,661.73		-413,045.06	-413,045.06	83,443,124.5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2 日第四十九次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397.43 万元,均由新增股东认缴出资。变更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897.43 万元,股权结构为:临港投资出资 8,480.875 万元人民币,持股 77.8245%;上海市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出资 19.125 万元人民币,持股 0.1755%;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89.74 万元人民币,持股 10%;上海新闵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1,089.74 万元人民币,持股 10%;中福神州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17.95 万元人民币,持股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收到各方认缴出资款合计 1,326.82 万元人民币,根据实收资本金额 9,807.69 万元对应比例,已出资各方占实收资本的比例为 13.5283%,本公司占实收资本的比例为 86.4717%。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系由于引入新股东单方面增加注册资本,导致本公司持有股权比例下降但仍控制该公司,减少的股权比例与该公司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中的留存收益的对应金额调整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业管理; 房地产及配套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		45	权益法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代理; 接受委托代办业务		45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自贸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4,089,133.89	160,191,560.05	637,074,455.39	112,447,828.2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7,483,449.47	89,364.50	282,979,543.60	15,735,834.86
非流动资产	1,126,110,525.66	892,483.89	1,096,629,127.29	1,022,034.20
资产合计	1,880,199,659.55	161,084,043.94	1,733,703,582.68	113,469,862.40
流动负债	574,150,470.04	44,685,809.26	616,762,266.73	73,408,235.34
非流动负债	378,930,000.00	76,444,862.55	194,500,000.00	
负债合计	953,080,470.04	121,130,671.81	811,262,266.73	73,408,235.3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27,119,189.51	39,953,372.13	922,441,315.95	40,061,627.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7,203,635.28	17,979,017.46	415,098,592.18	18,027,732.18
调整事项		89,622,036.29		89,622,036.2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7,203,635.28	107,601,053.75	415,098,592.18	107,649,768.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5,840,770.97		238,546,533.89	
净利润	4,677,873.55	-108,254.93	31,872,729.56	-2,430,404.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77,873.55	-108,254.93	31,872,729.56	-2,430,404.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100,932.41	29,081,868.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80,936.0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80,936.0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345,631.88	3,509,959.7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4,327.9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4,327.90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五、9 的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借款利率相关政策是浮动利率和固定利率共存方式。

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则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影响金额为增加或减少 2,257,443.96 元（2015 年度为 2,899,594.57 元）。管理层认为利率上下浮动 5%将会在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内。

2、信用风险

2016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是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应收款项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信用风险集中度情况：本公司单项金额超过重大标准（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 4 户，金额为 90,238,143.0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2.88%（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 5 户，金额为 95,438,143.0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84.29%）。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之一，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19,977.00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房产开发、物业管理、实业投资	215,000.00	45.07	45.07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临港新城产业区的开发、建设	687,200.00	45.07	45.0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详见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新桥经济联合总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之控股股东
上海临港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临港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同受最终方控制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水电费	8,857,392.92	701,936.17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	8,352,709.50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818,908.70	
上海临港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02,771.75	
上海临港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外包		1,265,900.5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桂平路 391 号房产	2,256,211.47	2,378,682.75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否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01	2012 年 12 月 24 日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否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否
上海临港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上海漕河泾奉贤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891,933.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由交通银行临港支行对康桥绿洲一期项目提供贷款支持，贷款授信额度为 3.49 亿元（其中 2.96 亿元之后的额度须追加上海临港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该项目贷款余额中有 51,891,933.00 元担保系抵押借款合同超授信额度外的追加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临港商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070,929.1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141,692.86	1,141,692.86
其他应收款	上海九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54,66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新桥经济联合总公司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517.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松江新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9,408.88	169,408.8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53,434.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54,940,461.92		3,554,940,461.92	3,262,926,261.92		3,262,926,261.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54,940,461.92		3,554,940,461.92	3,262,926,261.92		3,262,926,261.9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74,448,740.71	237,616,200.00		2,612,064,940.71		
上海漕河泾康桥科技绿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0,284,229.45	54,398,000.00		334,682,229.45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384,865,448.24			384,865,448.24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23,327,843.52			223,327,843.52		
合计	3,262,926,261.92	292,014,200.00		3,554,940,461.9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3,084,046.44	425,025,707.60
其他业务			4,747,575.03	1,796,333.40
合计			507,831,621.47	426,822,041.0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32,375.4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08,68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投资收益	1,364,158.83	
合计	1,364,158.83	20,341,057.7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47.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40,02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73,408.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90.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559,881.27
所得税影响额	-1,139,970.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9,222.72
合计	3,090,688.2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	0.0715	0.0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	0.0681	0.068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董事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29 日